

大冶市四棵卫生院肺功能仪采购

询价文件

项目编号：JY-HB-2024-022

采购人：大冶市四棵卫生院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邀请函.....	3
第二章 询价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询价.....	14
第四章 采购要求.....	17
第五章 合同书(仅供参考).....	23
第六章 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27

第一章 询价邀请函

依据大冶市四棵卫生院会议纪要要求,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大冶市四棵卫生院的委托,拟对大冶市四棵卫生院肺功能仪采购采用询价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与。

一、项目概述

1. 采购项目编号: JY-HB-2024-022
2. 采购项目名称: 大冶市四棵卫生院肺功能仪采购
3. 询价采购内容: 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4. 采购预算: 人民币 5.70 万元。
5. 工期: 合同签订后于 30 天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验收符合要求并交付使用。
6. 质保期: 按厂家保修卡承诺质保。

二、询价供应商须具备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投标供应商必须是依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取得营业执照;
2. 供应商必须是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站查询截图(若成交供应商有以上行为,取消成交资格,查询时间以发布询价邀请函之后查询结果为准);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询价。

三、询价文件文件的获取:

- 1、凡有意参加询价的供应商请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5 日(北京间下同)通过互联网登录“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http://www.hbzyjsgc.cn/)采购项目-相关文件下载询价文件。
- 2、若采购时间、地点以及采购项目其它相关内容发生变更,代理公司将在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请各响应供应商随时关注相关信息。

四、信息公告媒体:

本公告在《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

五、本次采购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询价文件时间、地点)

1. 时间：2024年12月6日9:00（北京时间）
2. 地点：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黄石市下陆区詹本六社区三楼）

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对于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在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后登录黄石市政府采购信息共享平台，查询融资金融机构信息，并向意向金融机构提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申请。登陆网址：<http://47.111.97.150/user/jump>，用户名为联系人手机号，密码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登录后就会自动跳转到中征供应商平台。

七、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大冶市四棵卫生院

地 址：大冶市四棵卫生院

联 系 人：程主任

电 话：13677143886

代理机构：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黄石市下陆区詹本六社区三楼

联 系 人：占月月

电 话：0714-5329600

第二章 询价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采购人	大冶市四棵卫生院
项目名称	大冶市四棵卫生院肺功能仪采购
供货地点	大冶市四棵卫生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资金性质	财政拨款
采购预算	人民币 5.70 万元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采购内容	详见公告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及规范
工期	合同签订后于 30 天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验收符合要求并交付使用
询价供应商条件	同公告
报名时间	同公告
询价响应文件有效期	为 60 天（从询价响应文件截止之日算起）
询价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件 U 盘备份一份）
递交询价响应文件	地点：安徽建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三楼开评标室（黄石市下陆区詹本六社区三楼）
是否退询价响应文件	否
询价时间和地点	同公告
询价小组组建方式	询价小组由评标专家 3 人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标专家 2 人）
付款方式	以实际签订合同时双方协商为准

一、本询价文件内容

- 1、询价采购公告
- 2、询价须知
- 3、询价
- 4、采购要求
- 5、授予合同
- 6、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二、询价文件说明

- 1、本项目的询价文件编制及流程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公开询价采购方式选定成交人。
- 2、除本询价文件内容外，采购方在询价期间发出的询价答疑以及补遗书和其他正式有效函件，均是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 3、询价供应商应认真检查询价文件是否完整，若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时，应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遗；
- 4、采购人可能会因任何原因，以发出补遗书的形式对询价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补遗书将发送给所有已购买询价文件的询价供应商，作为询价文件组成部分，对所有采购单位都有约束力。

三、询价响应文件的编制基本要求及供应货物要求

（一）询价供应商编制基本要求

- 1、询价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充分理解本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认履行本询价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并按询价文件的要求和提供的格式制作询价响应文件。
- 2、询价响应文件应按本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 3、若询价供应商只填写或提供本询价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给评标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询价供应商自行承担。
- 4、度量衡单位，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询价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应采用公制。

（二）询价供应商须提供的货物要求

- 1、供应货物质量的保证：确保货物质量。如果所供应质量低劣，出现质量问题的，供应商应保证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条件予以调换。如不调换，采购人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拒付所有供

应货款，直至终止合同。

2、服务的保证：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应立即组织进货，并确保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及时反馈落实情况。

四、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

询价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询价文件内容，并按询价文件的要求和提供（或自拟）的格式制作响应文件。

五、询价报价

1、询价报价为成交人的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响应人的询价报价一旦为采购人接受，除合同中另有约定，其他任何情况下不予以调整。询价价格须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2、响应人要结合市场行情及季节因素报价。要考虑询价过程中的一切责任风险及可能发生的费用，并对因此造成的后果负责。无论报价结果如何，报价方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3、询价供应商报价超过预算金额作为无效询价响应文件处理。

4、询价供应商报价，发现中文大写与小写数值标注价格不一致，以中文大写表示的报价为准。

六、答疑

1、询价供应商对询价文件有疑问的，应仔细检查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询价供应商自己承担。

2、询价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澄清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潜在供应商的时间，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七、询价保证金

无需缴纳。

八、询价响应文件的签章密封及递交

1、询价响应文件中报价、资格证明文件及按要求所作的书面承诺等关键内容必须按本询价文件要求签章；

2、询价供应商将所有询价文件文本一律采用A4规格的白色纸张，黑色打印，不得出现手写，投标文件分正本一份，副本二份都应装订成册，均须密封并在骑缝处盖上公章，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询价供应商须按询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送达并严格履行登记签到手续；

4、采购方拒绝接受超过本询价文件约定的截止时间送达的询价响应文件。

九、询价供应商注意事项：

询价供应商有如下情形之一者，作无效投标处理：

- 1、询价供应商代表人不按时参加询价者；
- 2、询价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
- 3、未按询价文件要求和格式提供报价者；（每个项目名称的单价和总价必须填写）
- 4、报价表未按要求签章者；
- 5、询价响应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或有改动痕迹而未加盖公章者；
- 6、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重要政策规定者；
- 7、提供虚假资料者；
- 8、没有响应本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者；
- 9、询价报价超过本次财政预算者；
- 10、其他违背询价文件或因投标方存在缺陷等情形，经询价小组确认为无效投标者。

十、询价费用

1、询价供应商承担与参加在询价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安全事故及其他损失均自行承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本项目招标代理费 3000 元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第三章 询价

一、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

详见询价须知前附表

询价开始时间：

详见询价须知前附表

询价地点：

详见询价须知前附表

二、询价程序

1、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由询价供应商代表、采购人、询价小组对各询价供应商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确认。

2、询价小组对询价供应商响应文件及询价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允许进入询价程序。

3、询价小组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询价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总报价超过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未提供或不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
- 3) 工期（交货期）、质保期不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
- 4) 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报价的；
- 5) 不满足采购需求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的；
- 6) 投标报价存在缺项、漏项的；
- 7)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三、询价原则

- 1、价格竞争的原则；
- 2、采购需求的原则；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

1、询价小组对所有参加询价供应商的书面报价进行综合评估，结合采购需要，充分比较供应商采购质量、服务、价格等因素，全部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询价小组按最后书面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最后书面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询价小组当场向采购人提交询价小组成员共同签字的确定成交供应商报告。

注：如发现成交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成交供应商，将取消成交资格，其成交人顺延。

五、政府采购政策

（一）政府采购政策评审优惠

1、中小企业评审优惠

如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需提供本单位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及企业相关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需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企业划型证明材料，需同时提供制造商及代理商双方的证明材料（制造商直接投标的仅提供制造商材料），并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

经评委会审核确认供应商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将根据财库〔2011〕181号文的相关规定在评定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

（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评审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文件规定。为了充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应当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节能清单）中的产品，对符合该文件规定的供应商享受如下政府政策评审优惠：

1、投标产品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给予该项投标产品所占价格的1%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投标产品符合以上文件的政策的，须提供如下证明资料：

(1)投标产品所在当期节能清单页面截图（包含制造商、品牌、产品型号、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投标产品节能清单产品查询系统查询结果截图；（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标志标志产品清单内产品须单独分项报价。

3、上述政府采购政策优惠须经评标委评审后执行，未提供单独分项报价或证明资料不

全的不给予价格扣除。

（三）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评审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文件规定。为积极推进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发挥政府采购的环境保护政策功能，应当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环保清单）中的产品，对符合该文件规定的供应商享受如下政府政策评审优惠：

1、投标产品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给予该项投标产品所占价格的1%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如供应商所提供的工程项目中投标产品（工程中主要材料）符合以上文件的政策的，须提供如下证明资料：

(1)投标产品所在当期环保清单页面截图（包含企业名称、品牌、产品名称型号规格、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投标产品环保清单查询系统查询结果截图；

（<http://www.ccgp.gov.cn/search/hbqdchaxun.htm>）（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投标产品属于环保清单内产品须单独分项报价。

3、上述政府采购政策优惠须经评标委评审后执行，未提供单独分项报价或证明资料不全的不给予价格扣除。

第四章 采购要求

一、采购需求

一、产品用途

产品采用压差式流量传感器设计，适用于心肺、颅脑、腹、胸等手术前常规检查，体检、职业病普查，各种呼吸病人治疗效果评定等，适合基层医院外出巡回肺功能检查。

二、产品功能介绍

1、操作界面：中英文操作界面，用户友好性强。

2、产品测试曲线：产品具有容量—时间曲线，容量—流速曲线（F-V）

3、预测公式：产品具有 10 种预测公式，且具有 6 种以上专门针对国人预测公式

4、产品具有 ATPS 自动转换至 BTPS 功能；

5、产品具有各项检测指标反复进行测量且出具 3 次测试结果相比较功能；

6、产品具有支气管舒张试验功能及药前药后试验对比功能，可按常规检查患者的通气功能后，加做支气管舒张试验，且在用药后再重测 FVC

7、数据上传功能：产品通过 USB 接口实现测量数据上传功能，并通过强大的 PC 机分析处理软件，对测量波形和结果进行回放、分析及打印，且测量数据具有存储功能，，并具备药前药后测量及对比功能。

8、信息管理功能

8.1 具有按键输入患者信息 ID 号、年龄、身高、体重、性别对患者信息进行数据输入功能。

8.2 具有通过按键修改已有患者信息功能；

8.3 具有对已记录患者信息删除功能；

8.4 可通过选择 ID 号显示出该 ID 号患者的所有测量结果数据

8.5 存储功能：可通过菜单操作存储当前患者测量结果的数据。最大可存 300 个以上患者的测量结果。

8.6 具有打印功能：可打印测量结果出来。

9、气道激发试验功能可选

三、测量参数

1. 产品具有 43 个以上测量参数，可升级根据用户需要增加测量参数

1.1 VC

- 1) 肺活量 (VC) : 最大呼气量。
- 2) 潮气量 (TV) : 平静状态下肺活量测量前的平均呼吸量。
- 3) 补呼气量 (ERV) : 超出平静状态下呼气位置的最大呼气量。
- 4) 补吸气量 (IRV) : 超出平静状态下吸气位置的最大吸气量。
- 5) 深吸气量 (IC) : IRV+TV。
- 6) 预测值:VCPRED-VC 预测值
- 7) 实测值比预测值:%VC-VC 实测值比预测值

1.2 FVC

- 1) 用力肺活量(FVC): 用力呼气的最大呼气量。单位: 升 (L)
- 2) 0.5 秒用力呼气量 (FEV0.5) : 第一个 0.5 秒内的用力呼气量。单位: 升 (L)
- 3) 1 秒用力呼气量 (FEV1.0) 第一个 1 秒内的用力呼气量。单位: 升 (L)
- 4) 3 秒用力呼气量 (FEV3.0) 第一个 3 秒内的用力呼气量。单位: 升 (L)
- 5) 1 秒用力呼气量/用力肺活量 (FEV1.0%G) : $FEV1.0\%G = FEV1.0 / FVC \times 100\%$ 。
- 6) 1 秒用力呼气量/肺活量 (FEV1.0%T) : $FEV1.0\%T = FEV1.0 / VC \times 100\%$ 。
- 7) 3 秒用力呼气量/用力肺活量 (FEV3.0%G) : $FEV3.0\%G = FEV3.0 / FVC \times 100\%$ 。
- 8) 3 秒用力呼气量/肺活量 (FEV3.0%T) : $FEV3.0\%T = FEV3.0 / VC \times 100\%$ 。
- 9) 呼出气量 (Vext) : 一次呼出的所有气量。单位: 升 (L)
- 10) 呼气时间 (EX Time) : 一次呼气所用的时间。单位: 秒
- 11) 最高中段呼气流速(MMF): FVC 从 75%到 25%的平均流速。单位: 升/秒
- 12) 最大呼气流量 (PEF) : 呼气过程中的最大呼气流量。单位: 升/秒
- 13) 75%FVC 时的用力呼气流量 (MEF75) : $75\% \times FVC$ 时刻的用力呼气流量。
- 14) 50%FVC 时的用力呼气流量 (MEF50) : $50\% \times FVC$ 时刻的用力呼气流量。
- 15) 25%FVC 时的用力呼气流量 (MEF25) : $25\% \times FVC$ 时刻的用力呼气流量。
- 16) 用力吸气肺活量 (FIVC) : 吸气过程中的肺活量。单位: 升 (L)
- 17) 0.5 秒用力吸气体积 (FIV0.5) : 用力呼气后再用力吸气时头 0.5 秒内吸入空气体积。单位: 升 (L)
- 18) 1 秒用力吸气体积 (FIV1.0) : 用力呼气后再用力吸气时头 1 秒内吸入空气体积。单位: 升 (L)
- 19) 1 秒用力吸气气量/用力肺活量 (FIV1.0/FVC) : $FIV1.0 / FVC \times 100\%$ 。
- 20) 1 秒用力吸气气量/用力吸气肺活量 (FIV1.0/FIVC) : $FIV1.0 / FIVC \times 100\%$ 。
- 21) 最大吸气流量 (PIF) : 吸气过程中的最大吸气流量。单位: 升/秒

22) 50%FIVC 时用力吸气流量 (MIF50) : $50\% \times \text{FVC}$ 时刻的吸气流量。

23) FVC 预测值

24) FVC 实测值比预测值

25) FEV1 预测值

26) FEV1 实测值比预测值

27) FEV3.0 预测值

28) FEV3.0 实测值比预测值

29) MMF 预测值

30) MMF 实测值比预测值

31) PEF 预测值

32) PEF 实测值比预测值

33) MEF25 预测值

34) MEF25 实测值比预测值

35) MEF75 预测值

36) MEF75 实测值比预测值

37) MEF50 预测值

38) MEF50 实测值比预测值

1.3 MVV

1) 最大自主通气量 (MVV) : 一分钟最大呼气量。单位: 升/分钟

2) 呼吸频率 (RR) : 1 分钟呼吸次数。

3) 潮气量 (TV) : N 次平静呼吸量的平均值 (N 是一分钟呼吸次数)。

4) MVV 预测值

5) MVV 实测值比预测值

四、性能指标

1. 容量:

1.1 测量范围: 0L~9L

1.2 测量精度: $\pm 50\text{mL}$ 或 $\pm 3\%$

2. 流速

2.1 流速范围: 0~14 升/秒

2.2 流速精度: 5%或 0.2 升/秒

3. 呼吸

3.1 测量范围：4 次/分~60 次/分

3.2 测量精度：±1 次/分或±5%

五、软件功能

1. 检测模块：肺通气功能检查（FVC、VC）、支气管舒张试验等；实时显示流量容积（F-V）曲线、时间容积（V-T）曲线等；
2. 质控管理模块：容量定标、线性验证，并形成质控报告；自动计算质控评级；推荐可接受度高的测量结果；
3. 报告生成及打印模块：可实现报告单的预览及打印；
4. 工作台账模块：检测结果统计及报告导出；
5. 可选数据通讯模块：支持对接医院信息管理系统；
6. 随访问卷模块：CAT、mMRC、COPD-SQ 等问卷配置；
7. 账号管理及设置模块：账号及密码管理，账户基本信息配置，设备管理、预计值选择、数据上传等。

六、打印功能

- ▲1. 产品配置内置热敏打印机，打印宽度≥110mm；
2. 可打印完整波形测量报告或 300 例以上非波形测量报告，VC、FVC、MVV 测量结果及曲线，及相应的药后测量结果打印
3. 同时具有 PC 端打印功能，可对测量结果进行 A4 纸打印，具有多种报告打印功能，包括肺量计检查、支气管舒张试验等

七、规格

1. 显示屏：≥5.7 寸液晶屏幕（注：不是电脑显示屏），分辨率：320×240
2. 体积：≤284x209x84（ mm）；
3. 重量：1.7kg

八、电源

1. 交直流两用，内置充电电池
2. 电源：220V, 50Hz

九、耗材配置

1. 产品配置一次性使用呼吸过滤器，避免交叉感染

十、资质

1. 产品通过欧盟 CE 产品认证及 ISO13485 质量体系认证
2. 产品通过国医械华光 ISO9001/ISO13485 质量体系认证

MSA99 肺功能仪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1	台	
2	肺功能仪流量传感器	1	个	
3	一次性呼吸过滤器	2	个	
4	一次性口嘴	2	个	
5	台车	1	台	
6	一体式电脑	1	台	
7	打印机	1	台	
8	地线	1	条	
9	电线组件	1	条	
10	说明书	1	本	
11	打印纸	1	卷	
12	合格证	1	张	
13	软件光盘	1	张	

二、肺功能仪相关技术参数

一、产品标准及认证

1、产品注册名称：肺功能仪，便携式肺功能检测仪等；

2、产品注册标准：符合国家肺功能仪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产品主要性能指标需经过国家权威检测机构检测；

3、产品检测原理：采用压差检测技术原理。

二、产品功能参数

1、检测显示参数包含：FVC、FEV1、FEV3、FEV6、FEV1/FVC、FEV1/FVC、PEF、FEF25、FEF50、FEF75、MMEF、V_{exp}、FET、MEP、VC、VT、IRV、ERV、IC、MVV等呼气指标，PIF、FIVC、MIP等吸气指标；

2、可进行支气管舒张试验；

3、可进行最大分钟通气量MVV评测；

4、可进行呼吸肌力评估；

5、可检测呼气、吸气指标，检测时可分别显示流量容积曲线、时间容积曲线以辅助质控；具中国人预计值和三甲医院主流肺功能仪检测通用的standard预计值；

6、便携式设计，可单机使用，也可同时支持与PC电脑、iOS平板电脑、Android平板电脑，智能电视，智能手机等屏幕扩展使用，方便床旁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使用，适用于在社区筛查或现场流调以及主管数据管理等工作开展；

7、具备交叉感染防控的恰当措施，例如拆卸、清洗、消毒传感器，或使用一次性传感器或呼吸过滤器；

8、同时支持 A4 报告打印或扩展热敏打印功能。

三、产品质控功能

1、3升定标桶符合质量标准，仪器支持容量定标、三流速线性验证；

2、支持环境参数（温度、湿度、大气压）输入并进行 BTPS 修正功能；

3、产品检测具自动质控提醒功能（语音倒计时过程提醒及保存前智能识别预警）

系统软件可根据检测结果进行定标日志查看追溯，

四、产品数据传输

1、支持无线数据互联功能；

2、支持单台仪器离线工作，支持与安卓系统平板电脑、iOS系统平板电脑，智能电视，智能手机端联机工作。

五、扩展软件功能

1、检测模块1：肺通气功能检查（FVC，SVC，MVV）、支气管舒张试验等；分别实时显示流量容积（F-V）曲线，时间容积（V-T）曲线等；

2、检测模块2：针对配合程度特别差无法完成用力肺活量检测的受试者，提供分段式呼气检测和吸气检测以提高配合程度；

3、评估模块：可对呼吸肌肌力进行评估，并提供呼吸肌力评估报告；

4、质控管理模块：容量定标、线性验证，并形成质控报告；系统智能推荐或手动选择符合ATS/ERS指南要求的曲线；

5、肺功能检查对象信息收集及管理模块：可录入检查对象基本信息、危险因素、职业信息，身体测量结果、及定期的慢阻肺高危人群及患者的随访管理等信息；

6、身份证暨医保卡信息自动采集模块：可通过身份证读卡器与肺功能检测设备联动实现智能身份信息采集，提升基层肺功能检测所需的个人信息采集效率；

7、随访问卷模块：CAT、mMRC、哮喘管理，慢阻肺急性加重次数等问卷配置；

8、报告生成及打印模块：支持多种报告模板，包括肺通气功能检查、支气管舒张试验，呼吸肌肌力评估、最大分钟通气量检测（MVV）；

9、肺年龄提醒：提供检测后检测设备端实时肺年龄查看及手机端肺年龄查看；

10、自动统计模块：软件平台可自动统计分析检测结果及报告导出；

11、数据通讯模块：支持对接医院 HIS 系统；支持多中心及分级诊疗工作模式等功能；

12、账号管理及设置模块：账号及密码管理，账户基本信息配置，版本升级、设备管理、预计值选择、数据同步、多账号权限管理等。

13、产品内嵌入患教视频，便于受试者观看学习，以提高肺功能检查的配合程度。

六、云端数据平台功能

1、项目管理功能：包括医院基础信息，汇总信息，随访内容设置等；

2、质控管理功能：设备质控定标报告，设备质控情况检查追溯；

3、肺功能检查对象信息管理：调查对象姓名、性别、出生年月日、民族、身份证号、区域、联系电话、门诊号/住院号、危险因素、身体测量、慢阻肺高危人群及患者的随访管理等；

4、肺功能报告管理模块：肺功能报告汇总；肺功能质控等级；在线查看肺功能报告详情；可远程管理分析肺功能报告；实时查看及动态展示肺功能参数、动态曲线；

5、分级转诊模块：可进行患者肺功能分析及上下级转诊，手机端接收转诊信息，实

现上下级医疗机构对患者的双向管理级上下联动；

6、居家肺功能监测及康复管理模块：支持医生账号关联检测患者账号，患者可进行居家肺功能检测及康复锻炼，医生进行远程康复状况跟踪，动态查看患者康复参数指标曲线及肺功能变化情况；

7、患者体征指标评估：支持肺功能检测、膈肌超声、血气分析等指标录入及分析；

8、患者康复量表评估：支持尘肺智能量表评估分析；

9、自定义量表功能模块：可自定义个性化量表及远程随访；

10、个性化处方制定：可进行康复锻炼处方、营养处方、用药处方、治疗处方下拉选择定制及自定义；

11、预警指标：可制定康复训练所需的心率、血压、血氧、肺功能预警指标及使用中的实时预警；

12、用药提醒：可在移动终端进行用药监测及使用提醒；

13、数据导出功能：支持自定义时间范围数据导出；包括检查对象基础信息、肺功能报告数据、随访数据等；

14、数据共享：支持检查对象的基本信息和肺功能检查、诊断等相关数据和信息可传输共享至医院信息系统和体检系统平台等；

15、安全性要求：保护调查对象隐私，保证信息平台 and 所收集信息的安全性；

16、具备可定制扩展功能。

七、团队服务支持能力

1、在各地建有成熟技术支持团队；

2、团队具备实施肺功能检查能力培训的经验；

3、具备完整的产品使用 PPT、视频等培训素材；

4、产品团队具备肺功能仪质控校准设备，可根据要求提供必要的质控校准检测服务。

5、有成功当地医院及基层卫生机构肺功能筛查经验；

八、产品清单

1、符合标准的 3 升定标桶一个；

2、便携式肺功能检测仪一台（包括便携式肺功能检测仪，扩展软件和云端数据平台等）；

3、培训用耗材适量。

备注:

1、供应商在投标时需提供产品质量承诺函和七天无条件无理由退货承诺函，承诺提供的产品是正品，能够通过厂商和业主方联合检测。如果虚假应标，将七天无条件无理由退货，且没收质保金。

2、以上所有设备为交钥匙工程，包含所有的安装、调试、布线、辅材、运输、税收等一切相关费用。

三、售后服务要求与技术支持

1、提供 7*24 小时技术服务，2 小时响应，24 小时内上门服务，并解决问题。

2、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设备按随机质保卡及官方保修服务承诺质保。

第五章 合同书(仅供参考)

(以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的合同为准)

一、 签订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询价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询价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签订的合同原则以本章第四条的规定为基础,并根据评标、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该款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询价文件、响应文件、书面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经济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成交人应严格履行经济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4. 有关法规或者询价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人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询价文件明确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按照询价文件相关规定执行。当成交人放弃中标结果或者因被质疑、投诉,经查属实或者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从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人,但应符合相关规定;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招标。

5.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和相关主管部门备案。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二、 追加合同金额

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并且在签订合同后 1 年内,经采购人报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成交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招标。

2. 采购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责任。

三、 货物质量与验收

1. 询价文件中的货物按照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者双方技术协议或者询价文件、响应文件、书面承诺的技术要求制造。货到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对货物进行验收(以《项目验收报告单》为准)。如对货物质量有争议,采购人可委托国家认定的相关部门对货物进行质量检验,并以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并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

2. 货物制造完毕经出厂检验合格后方能发货,并提供货物合格证书。

3. 货物的表面涂漆颜色:由采购人和成交人商定。

4. 货物包装按照国标、部标以及有关标准执行。

四、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_____ 项目询价文件（项目编号： _____ ）的有关要求和评审结果以及乙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名称：

二、交货期：

三、交货地点：

四、免费质保期：

五、付款方式：

六、售后服务要求：

七、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并提交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延续时间较长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事宜。

八、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询价文件和响应文件及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

九、合同履行过程中，询价文件、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都是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十、服务过程中，所发生的安全事故问题，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支付所有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一、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办理。

十三、合同一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合同一式 _____ 份，甲乙双方各执 _____ 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购销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购销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 ）

甲方（采购人）： _____

乙方（供应商）： 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商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综合单价	总价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合计人民币（小写）：						
合计人民币（大写）：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供应商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全新的，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供应商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 1、质保期限： 2、保修范围： 3、服务措施： 4、质保期后服务：						
二、随机备品、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三、交提货方式：						
四、验收标准、方法： 如有异议，请于 日内提出。						
五、 付款方式：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p>六、违约责任： 按《合同法》、《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p>		
<p>七、其他约定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询价文件及其补遗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采购人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 本合同一式__份， __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4、 其他： 		
<p>采购人：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p>	<p>供应商：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p>	<p>采购机构： 地址： 电话： 传真： 授权代表：</p>
<p>备注：</p>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目 录

(供应商根据询价文件内容自行补充修改完整并填写页码)

询价供应商承诺函（必须填写）

致：（采购人名称） 很荣幸能参与上述项目的竞争。

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询价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提供的项目为贵方询价文件中的所有项目。
- 3、若成交，我方将按照询价文件的具体规定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 4、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询价文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 5、若成交，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6、我方承诺，保证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不违法转包分包。若证明材料和技术参数有弄虚作假，采购人可取消中标资格，没收我方履约保证金，投标供应商（及制造商）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 7、我方承诺合同签订后于 10 天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验收符合要求并交付使用；
- 8、我方承诺将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售后服务，三年质保，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维修和技术支持，维修提供原厂配件；
- 9、我方所做承诺若无法履行，同意采购人没收我方履约质保金，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询价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 应 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正反面均需）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询价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报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询价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除装订在响应文件外请单独准备一份原件，以便于开标时查验。

询价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总计	人民币（小写）：
	人民币（大写）：
交货期	
质保期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本表格除装订在响应文件外请单独准备一份原件，以便于开标时使用。

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4						
合计						
大写：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_____：（采购人）

_____（投标供应商全称）参加贵中心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

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询价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本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1、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根据各地方、各部门明确的听证范围确定较大数额罚款的额度）等行政处罚；

2、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未受到过全国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决定；

3、如上述声明内容不实，本单位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关于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给予处罚。

供应商（公章）：_____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第二十二条承诺函

本公司作为参加本次 _____（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的供应商，现郑重承诺具备以下条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_____（制造商名称）

／__（产地）（填写此次投标所供主要货物制造商名称或价值最高的货物制造商名称及生产产地）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序号	行业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 员(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 入(万 元)	从业人 员(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 员(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 入(万 元)	从业人 员(人)	总资产 (万元)
1	农、林、牧、渔业	≥20000			≥500			≥50			<50		
2	工业	≥40000	≥1000		≥2000	≥300		≥300	≥20		<300	<20	
3	建筑业	≥80000		≥80000	≥5000		≥5000	≥300		≥300	<300		<300
4	批发业	≥40000	≥200		≥5000	≥20		≥1000	≥10		<1000	<5	
5	零售业	≥20000	≥300		≥500	≥50		≥100	≥10		<100	<10	
6	交通运输业	≥30000	≥1000		≥3000	≥300		≥200	≥20		<200	<20	
7	仓储业	≥30000	≥200		≥1000	≥100		≥100	≥20		<100	<20	
8	邮政业	≥30000	≥1000		≥2000	≥300		≥100	≥20		<100	<20	
9	住宿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0	餐饮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1	信息传输业	≥100000	≥2000		≥1000	≥100		≥100	≥10		<100	<10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300		≥1000	≥100		≥50	≥10		<50	<10	
13	房地产开发经营	≥200000		或, ≥ 10000	≥1000		且, ≥ 5000	≥100		且, ≥ 2000	<100		或, < 2000
14	物业管理	≥5000	≥1000		≥1000	≥300		≥500	≥100		<500	<100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	或, ≥ 120000		≥100	且, ≥ 8000		≥10	且, ≥ 100		<10	或, < 100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300			≥100			≥10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采购单位名称）____单位的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询价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